

证券代码：873586

证券简称：精鼎科技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## 武汉精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2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廖海潮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9,106,431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3.8299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52,416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2114%。

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列席 8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度工作进行回顾与总结，编制了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106,43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4 年计划购买固定资产金额为 518.15 万元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106,43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和财务数据，总结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，作出了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106,43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

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公司实际情况和后续发展预测，公司制定了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106,43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对 2023 年工作进行了回顾与总结，编制了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106,43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3 年关联交易的实际和 2023 年签订合同情况，预计了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项目和金额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762,43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552,416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关联方股东武汉钢铁集团耐火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。

## 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负责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，年报审计收费 12 万元，聘期为一年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106,43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## （八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监事会报告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对 2023 年度工作进行回顾与总结，编制了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106,43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权益分派的预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.50 元（含税）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106,43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552,416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### （十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（%）	票数	比例（%）	票数	比例（%）
（六）	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 常关联交易 的议案	552,416	100.0000%	0	0.0000%	0	0.0000%
（九）	关于 2023 年 权益分派的 预案	552,416	100.0000%	0	0.0000%	0	0.0000%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恒（武汉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刘海蔚 陈禹希

### 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武汉精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（二）《武汉精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武汉精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3 日